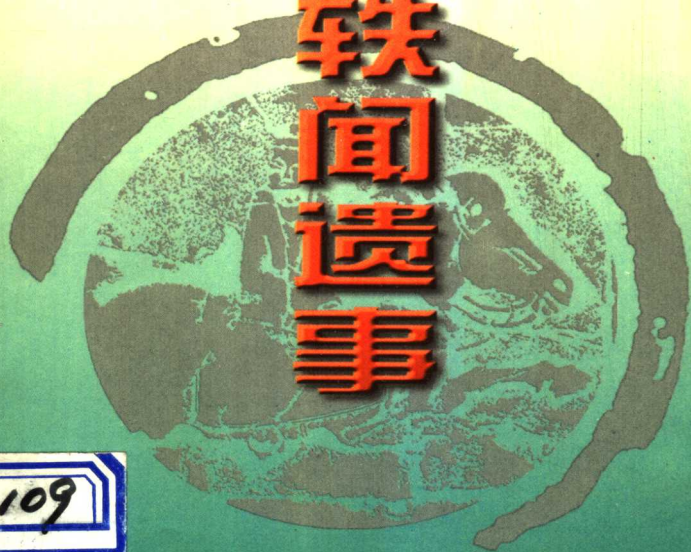


黑龙江流寓文化与旅游文化丛书

流寓文化中

黑龙江山水名胜与轶闻遗事



李兴盛 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09

黑龙江流寓文化与旅游文化丛书

流寓文化中

黑龙江山水名胜与轶闻遗事

李兴盛 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吕观仁

封面设计:姜立新

流寓文化中黑龙江山水名胜与轶闻遗事

李兴盛 主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阿城制版印刷厂印制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16·插页 2

字数:404 000

2000年6月第1版 200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 000

ISBN 7-207-04741-X/G·963 定价:34.80 元

《黑龙江流寓文化与旅游文化丛书》

序

八十年代以来,我国兴起了文化研究的热潮,在引进西方文化学理论、构筑文化学框架的同时,出现了一批文化学方面的理论探讨之作。近年来,随着研究的深入,文化研究已由理论探讨延伸到实证研究上来,区域文化、民族文化、时代文化以及基于此的从一元论到多元论的中华文化也已成为研究的重点。这种研究对于促进我国文化学的建立与发展,具有不可低估的作用,应该给予肯定。但是,由于作为创造文化主体的人,不仅隶属于不同的区域、民族与时代,而且也隶属于不同的社会群体(在某种意义上讲,民族也是一种社会群体,但由于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群体,可以作为一种独立的体系从社会群体中分离出来,因此我们这里所谓的社会群体并没有包括民族在内),这样,不同的社会群体所创造的文化也应给予研究。而八十年代以来,这方面的研究不是没有(如南方客家人的客家文化的研究就很兴旺),但研究的广度、深度却是远远不够的。如作为一个地区的客籍人士与流放者(流人)这两种社会群体所特有的流寓文化、流人文化,就没有得到研究者的应有重视^①。

所谓流寓文化、流人文化就是一个地区的流寓者与流放者这两种社会群体分别特有的社会现象的总称,也就是指他们在与自

然、社会相互作用的各种关系中分别创造与传播的一切知识体系的总和。它们既是以汉民族中原文化为主体的多民族文化的综合体,又是构成一个地区历史文化并相对于当地土著民族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②。正如文化也有广义与狭义之分那样,它们也可分为广义与狭义两种,广义者包括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狭义者专指精神文化而言,而我们在本《丛书》中所探讨者主要是精神文化。

由于一个地区的历史文化是固有的土著民族文化与客籍的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的综合体,因此以中原文化为主体的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的传播,可以促进该地区土著民族文化,乃至该地区历史文化的发展(这样说并不否认当地土著民族文化对于流寓文化、流人文化的影响与反作用)。这种作用,在边疆更为突出。因为边疆固有的少数民族文化相对落后于同时期的中原文化,而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正是以中原文化为主体的社会群体文化,它与当地少数民族文化的碰撞、交流与融合,必然会有助于少数民族文化,乃至当地历史文化的发展。

学术研究的终极目的,归根到底是为当代学术的繁荣与发展服务。流寓文化、流人文化的研究也不例外,探索与研究它们的内涵、特点、作用与发展规律,是为塑造今天的新质文化提供历史的借鉴。这种研究,就黑龙江而言,尤有必要。如前所述,黑龙江的历史文化也是当地少数民族文化与流寓文化、流人文化的综合体。重视弓马骑射等尚武精神的少数民族游牧文化,固然有其自身的许多特点,但是它仍然落后于同时期的汉民族中原文化,这样,以中原文化为主体的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与少数民族文化相互碰撞、交流、融合的历史作用,远比内地为大。近年来,尽管有的研究也涉及到这一问题,但却零散支离,不成体系,并非是全方位、多层次、系统化的研究,研究的深度、广度,投入的人力、物力,与少数民族文化的研究是无法相比的。基于此,我们呼吁应该加强流寓文化

(包括流人文化)的研究,使之与我省少数民族文化的研究结合起来,收到珠联璧合、相得益彰之效,从而促进今日黑龙江新质文化的塑造、完善与发展。此外,这种研究也可以促进黑龙江旅游文化、旅游事业的发展。

作为一个地区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相结合产物的旅游文化,其人文景观中的历史底蕴主要来源于该地区的历史文化。综观黑龙江的旅游文化、旅游事业,固然已得到了长足进步与蓬勃发展,但旅游文化内涵真正得到开发的只不过是自然景观以及人文景观中的少数民族历史文化,至于历史文化中的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并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与全面的开发。

总之,为了弘扬黑龙江历代流寓人士(包括流人)开发与保卫边疆,尤其是创建与传播以中原文化为主体的流寓文化的业绩与历史作用;为了开发旅游新资源,促进黑龙江旅游文化、旅游事业的发展以及以地方历史题材为主题的文学、戏剧、影视、舞蹈、音乐、美术等文化艺术事业的繁荣;为了培养人们爱家乡,进而爱祖国的高贵情操;为了促进海内外人士对黑龙江的认识与了解,从而有利于黑龙江的建设与发展;为了流寓文化、流人文化这种新学科的创建以及我国学术新领域的开拓,我们在省委、省政府大力支持下,成立了《黑龙江流寓文化与旅游文化丛书》编委会,以编纂一套与黑龙江的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旅游文化有关的诸如山水名胜、轶闻遗事、流寓名人、诗文传记等系列著述。

最后,借本《丛书》出版的机会,让我们再次呼吁:应该加强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的研究,以促进黑龙江历史文化名人(不是指政治、经济、军事名人)与旅游文化的研究。让那些为黑龙江历史文化的发展作出过开拓性贡献的名人出现在学术与文学著述之中,出现在影视与戏剧等银幕或舞台之上,使他们的业绩与形象辉映千古,激励后人而名传久远。同时,使黑龙江旅游文化中的人文

景观富有更为厚重的历史底蕴。

我们黑龙江为什么不能像内地各省那样也拥有一些自己的贡献卓著的历史文化名人呢？

我们黑龙江为什么不能像内地各省那样也拥有许多引人入胜、具有厚重历史底蕴的旅游景点呢？

为阐明本《丛书》的内涵、特点、编纂宗旨。是为序。

李兴盛

2000年1月8日

注：

①流寓文化与流人文化中的“流寓”与“流人”两个词汇，并非我们杜撰。

“流寓”出自《后汉书·廉范传》，“流人”出自《庄子·徐无鬼》与汉《盐铁论》，此后历代编纂的各级地方志著述中也多辟有“流寓（或称寓贤）志”或“流人志”。而将“流寓”、“流人”与“文化”组合成“流寓文化”与“流人文化”两个新的名称、概念与命题，并做了初步理论探讨，则始于1997年4月19日本人在香港珠海大学所作的中国流人文化学术报告一文（见该校《亚洲研究》第23期136—166页）。

②我们这里所探讨的流寓文化，并没有将外国殖民文化包括在内。

开展流寓文化与流人文化 研究以促进黑龙江旅游文化、旅游事业的发展 (代序)

李兴盛

近年来,黑龙江省的旅游文化、旅游事业得到了长足进步与蓬勃发展,但这种进步与发展主要体现在自然风光、生态环境等自然景观方面,如以冰雪为基础的冰灯、雪雕展出与滑雪、滑冰活动等场所,以山水风光为基础的镜泊湖、吊水楼瀑布、五大连池、太阳岛公园等景点,以动植物为基础的鹤乡、虎园、地下原始森林等园林。但是由于这些场所、景点、园林只不过是自然景观的载体,因此这些载体尽管为数甚多,充其量只能反映我省旅游文化内涵中的自然景观这一方面得到了大力开发与利用,并不能表明我省旅游文化已得到全面开发与利用。其原因何在呢?

这是因为旅游文化是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相结合的产物。自然景观体现为一个地区的自然风光、山川景物、生态环境,人文景观则指历史人物、历史事件、历史遗物等历史底蕴而言,而人、事、物三者,以历史人物(尤以历史名人)为主。历史人物的行踪遗迹、轶闻遗事、题咏遗物等,都能令潮光溢彩、山色生辉,而名垂久远,即人文景观的丰富能使自然景观呈现异彩。唐代诗人刘禹锡曾道:“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我们认为,山水不在高深,地域不在秀美,有名人则传。

这一论断,前人就有所论述。如清康熙二年(1663)因事流放宁古塔的钱虞仲在为张缙彦的《宁古塔山水记》作序时指出:

天下之名山大川,在中域者,岳渎而外,其一丘一壑之□〔疑为胜〕,莫不见于歌咏、传记,独四裔(指塞外)无闻焉,则山水固以人传也……非有贤人君子表彰之,其所为名胜亦不传。

按着他的解释,所谓“山水固以人传”,就是指山水经贤人君子之表彰,所形成之名胜即可传世,否则则不传。事实证明这种说法是正确的。关内各地,不仅名山大川,甚至一丘一壑、一草一木、一亭一阁,多因有名人为之题咏讴歌、撰志写传,加以表彰宣扬,而名传久远。塞外之山水,正因缺乏名人游踪,鲜有名人为之表彰,所以也就存而无闻。如永州(今湖南零陵)在唐代本为荒凉僻远,不为人知之地,可是由于柳宗元贬居此地近十年,“遂名闻天下”,永州的“一泉石,一草木,经先生(宗元)品题者”,“莫不为后世所慕”(汪藻《浮溪集》卷十九《永州柳先生祠堂记》)。今人知有愚溪、小石潭、钴鉈潭等无名溪水,不能不归功于柳宗元及其《永州八记》等诗文。又如岳阳楼是以范仲淹及其《岳阳楼记》而传;滕王阁是以王勃及其《滕王阁序》而传;黄鹤楼是以崔颢及其《黄鹤楼》诗而传;寒山寺是以张继及其《枫桥夜泊》诗而传;绍兴沈园是以陆游及其歌咏与唐婉爱情悲剧之《钗头凤》等诗词而传;绍兴风雨亭是以秋瑾的慷慨就义而传;马鞍山市采石矶是以李白及其诗作、衣冠冢而传;滁县醉翁亭是以欧阳修及其《醉翁亭记》而传;九江琵琶亭是以白居易及其《琵琶行》诗而传;黄州东坡赤壁是以苏轼及其《念奴娇》(赤壁怀古)词、前后《赤壁赋》而传;呼和浩特昭君冢是以王昭君而传。另如成都之杜甫草堂、杭州之岳飞墓,曲阜之孔庙,海南儋县之东

坡书院、载酒堂等，均以历史名人杜甫、岳飞、孔丘、苏轼而传。

由上可见，“胜迹”必须与名人联姻，名人之诗文得山川之助而益工，胜迹以名人之诗文轶事或为之撰写之志传而益彰。事实也证明，历史名人的人数越众，名气越大，轶事与诗文越多，该地的历史底蕴也就越为厚重，从而也就越能蜚声中外，越易成为旅游胜地。这种情况表明，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固然缺一不可，但人文景观更为重要。也就是说，一个地区若仅有美好的自然景观，而无历史底蕴，就很难成为旅游胜地；反之，尽管自然景观很一般，但由于拥有厚重的历史底蕴，则易于成为颇具吸引力的旅游胜地。

这一点，黑龙江也可为证。三百三十年前，当钱虞仲初至宁古塔地区时，发现该地非常秀美。他写道：

其山连绵而纤郁，四望如屏如障，云兴雾涌，烟霞万态；其泉清而驶，狭处若瞿塘峡口，瞬息百里，广处澄潭霁洁，波靛萦回，游鱼可数。有奇峰突磧，下临不测之溪，奔流有声，风驱电薄于沙石之上者。有林木，数十里不见日月，千寻百围之材，不可胜数者。其佳处宜无让匡庐、雁荡。

既然这里的自然景观如此美好，好到不次于令人神往的庐山、雁荡山诸名胜，那么应该名闻遐迩了吧？但是事实却正相反，清初宁古塔这种秀美的自然景观并不为人所知，甚至有的山水连名字都没有，更何况名垂久远呢？产生这种状况的原因何在呢？钱虞仲指出：“特以僻陋荒服，不见称于士君子也。”即谓没有名人为之题咏讴歌，表彰宣扬之结果。当然，僻处塞外的山水，也并非全然如此，倘有名人游览过，并留下一些轶事遗物及题咏之作，也可传布中土。他举出塞北的渠搜、析支、燕然、瀚海等地区或山岭，认为如果没有汉代名将卫青、霍去病等人远征匈奴，“穷极沙漠，亦安知中

土之外更有此乎”？

基于这种认识，他指出山水有幸与不幸之分别。这正如他的友人钱威在《宁古塔山水记》序中所道：

古今之所慨于遇不遇者，岂独人事然哉？山水之在域中者，图以载之，经以著之，而且瘞玉镂碑以志其盛，飞觞赋咏以道其奇，何其幸也。其在域外者，荒江空谷，莫之或知，又何悲也。

这里所谓的“遇”，指遇到“有文章而又有德业器量”的名人。域中的山水，正因遇到这种名人，编纂图书以记载，瘞玉立碑以宣扬，吟诗作赋以表彰，于是得以传世，这可谓是幸运的。而僻处塞外、名不见经传的“荒江空谷”，因无法遇到上述名人，自然“莫之或知”，因此是不幸的。清代一位徐氏女有咏岳飞墓之联，上句为“青山有幸埋忠骨”，意谓西冷的青山因埋葬了民族英雄岳飞是幸运的，这也有“山水固以人传”及山水以遇名人得传是幸运之意。

总之，作为人文景观与自然景观互相结合的产物的旅游文化，必须加强具有厚重历史底蕴的人文景观的开发与利用，否则就很难得以进一步发展。从这一认识来反观黑龙江的旅游文化，不难发现，自然景观的诸方面已经得到大力开发与利用，可是人文景观的开发与利用又如何呢？我们认为是很不够的。

也许有人说，黑龙江不是拥有在全国范围内绝无仅有的金源文化、渤海文化吗？不是拥有满、蒙、达斡尔、鄂伦春、赫哲等多民族的民俗文化吗？不是对这种丰富的历史文化已做过深入地研究吗？怎么能说我省旅游文化中人文景观没有得到充分的开发与利用呢？

其这，持这种观点的人对一个地区的历史文化内涵除了土著

的少数民族文化之外还具有的客籍文化,起码是缺乏应有的认识。下面我们就这一问题做一下简单的分析。

由于任何一个地区的居民只能分成固有的土著者与客籍的流寓者两大部分,因此其开发都是由这两部分人共同进行的,其文化也是由这两部分人共同创造的。其中以汉族为主体的各种流寓者这一社会群体,在与自然、社会相互作用的各种关系中所创造与传播的一切知识体系的总和,就是流寓文化。基于此,就边疆来讲,其开发史是当地少数民族与以汉族为主体的各种客籍者(即流寓者)的共同开发史,其文化则是当地少数民族文化与流寓文化相互碰撞、交流、融合的产物。也就是说,边疆(包括黑龙江)文化是当地少数民族文化与流寓文化的综合体。又由于流寓文化实质是以中原文化为主体的多民族文化的综合体,这种中原文化又总是相对先进于同一历史时期的少数民族文化,因此开展流寓史与流寓文化的研究,必然会促进边疆历史与文化的发展。另外在我国封建社会的各种流寓者(流人、流民、移民等)中,占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已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没有或缺乏文化知识,只能在物质文化创造中占绝对优势。但由于我们所谈的文化是指精神文化而言,这种精神文化的创造者主要是知识分子,而流人中知识分子最多,在精神文化创造过程中,他们与劳动人民相比,作用相对要大,地位相对要高,这样就使流人这一社会群体所创造与传播的一切知识体系总和的流人文化成为流寓文化的主体(一个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可见开展流人史与流人文化的研究更会促进边疆历史与文化的研究。总之,流寓文化,尤其是流人文化的研究,会将边疆历史文化的研究引向深入。

就黑龙江历史文化的研究现状来看,少数民族文化得到了极大重视(如目的在于寻找黑龙江历史文化的“考古千里行”活动的开展,金上京博物馆的兴建,政府为开发金源文化所需大批经费的

投入等,都体现了有关人士对固有的少数民族文化重视的良好动机)。当然,这种重视是必要的。但是,流寓文化,尤其流人文化却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尽管有的研究也涉及到这一问题,但并非是全方位、深层次、系统化的大规模的探讨,而多是零散支离,不成体系,研究的广度、深度,投入的人力、物力,都远远不如少数民族文化之研究。我们认为如果仅仅局限于此,则是远远不够的。因为仅仅这样做的结果是将黑龙江的历史文化砍掉了二分之一,而且砍掉的一半又是发展层次较高部分的流寓文化,尤其是流人文化部分。可见,为了全面了解边疆、认识边疆、开发边疆,必须加强流寓文化,尤其是流人文化的研究,那种只注重边疆少数民族文化的研究是远远不够的。

就黑龙江旅游文化来讲,其内涵中人文景观的历史文化也是由少数民族文化与流寓文化两部分组成的。而这种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的研究远没有引起应有的重视。事实正是如此,由于边疆的开发与文化,相对落后于同时期中原地区,当地的历史名人、重大事件、重要遗物等历史底蕴也相对少于中原地区,而流寓者的陆续增多,却逐渐改变了这种状况。综观各类流寓者,由于流人中知识分子最多,因此流人文化在精神文化中的作用更为突出。这些流寓或流放的知识分子所至之处,有的不废吟咏,辑有诗文专集,有的潜心治学,撰有学术著述,有的有轶闻遗事流传,有的有遗物手迹传世。如黑龙江现存第一部诗集《何陋居集》、第一部散文集《域外集》、第一部山水志《宁古塔山水记》、第一部戏剧作品《龙沙剑传奇》,即为清代流人方拱乾、张缙彦、程煥等人所撰。今宁安市之泼雪泉为明末曾任兵部尚书(相当今国防部长)的张缙彦命名并情人勒石。顺治十六年(1659),民族英雄郑成功写有怀念被清廷流放海林的其父郑芝龙的诗句。宣统年间宁安曾建有纪念我省著名历史文化名人吴兆骞(汉槎)之忆槎亭。顺治十八年九月初四日,方

拱乾等 18 位流人曾登宁古塔(今海林附近之龙头山)饮酒赋诗终日。当时方氏于此山西北崖放走一只雉,命名此处为放雉崖,并赋长诗以咏之,而同来的张缙彦又撰文以记之(这些诗文今幸传世)。又如清光绪年间,著名文人与爱国将领吴大澂以钦差大臣的身份来吉林督办边务时,曾在今穆棱市上城子驻军并设招垦局,民国二十年村民缅怀其功绩,曾立《吴愆斋中丞遗迹碑》。吴氏又在宁安行轺设有抱江楼。民初齐齐哈尔人民为纪念黑龙江巡抚程德全因阻止侵华俄军炮轰该城曾以身塞炮的壮举,立有《程公以身御难碑》。民国初年,中东铁路督办、前黑龙江督军宋小濂在哈尔滨建有致远亭。又如齐齐哈尔流人之子九岁的龚宝及其他诗人曾赋诗咏该城南万寿寺之红豆山房等。清初流人在宁安捐修的观音阁、莲花池,民国马忠骏在哈尔滨建立的遁园等。倘若在这些流寓者,尤其是流人行踪与题咏之地及轶事发生之地,辟些景点,立碑刻石,并大加宣扬,这些地方岂不会成为含有厚重历史底蕴的绝妙旅游景点?由此可见流寓文化,尤其是流人文化的研究会促进包括黑龙江在内的边疆各地旅游文化,乃至旅游事业的发展。基于此,仅仅开展没有或缺乏文献为依据的百十处古城址、古墓葬等考古文物的挖掘及文献单薄、主要以考古文献为依据的金源文化、渤海文化(这里指的是文学、艺术、哲学等精神文化)的研究,不仅将黑龙江的历史文化砍掉了一半,而且会大大有损于黑龙江旅游事业的发展。此外,流寓文化与流人文化的研究,还可以促进黑龙江以地方历史题材为主题的文学、戏剧、舞蹈等文化事业的发展。因此,我认为应当重视现已占全省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各种流寓者及其先民(祖先)所创造的以中原文化为主体的流寓文化与流人文化的研究,以促进黑龙江旅游事业的发展。

在这里还应指出,黑龙江一些地区(尤其是哈尔滨),过去曾是俄、日列强角逐之地,伴随着军事、经济上的侵略,外国殖民者也加

强了文化上的侵略与渗透,致使我省历史文化深深地打上了殖民文化的烙印。作为列强侵华产物、民族耻辱象征的这种文化,严重冲击了我省具有自己民族特色的历史文化的发展,使我省历史文化在某些方面出现了欧化(即洋化)的趋向,呈现出浓郁的异国文化色彩,而且这种影响至今仍有反映。对它的态度,有人是顶礼膜拜,引以为骄傲与光荣,有人则嗤之以鼻,以为不屑一顾。究竟应如何评价这种文化,我们不想在此加以讨论,只是想声明,我们所谈的流寓文化、流人文化,并没有包括这种殖民文化在内。而且,我们认为,倘若加强流寓文化、流人文化的研究,使之与少数民族文化(金源文化、渤海文化等)的研究珠联璧合,相得益彰,对于清除殖民文化的不良影响及促进今日黑龙江新质文化的发展,尤其是旅游文化的发展是有益的。

根据上面的论述,我们建议:

应当在历史底蕴相对厚重的宁安、海林、齐齐哈尔,其次是瑗珲、哈尔滨等重要地区,开辟一些新的旅游景点。如海林的宁古台、放雉崖与黑龙江第一个诗社之遗址、宁安的东京城及城西之西山(包括原山上之西来庵、莲花池与山下之泼雪泉等)、齐齐哈尔原红豆山房、芍药厅、虎溪诸遗址、穆棱吴恂斋遗址、哈尔滨马家花园、许公碑遗址与致远亭、瑗珲清初云贵总督蔡毓荣流放遗址等地(其他景点经研究与考察后再定)。并应在宁安或海林建宁古塔碑林,在海林郑成功之父监押处也应立碑,以吸引港台与日本学者的参观游览。还应为三位在我省历史文化发展中作出过开拓性贡献的历史文化名人(方拱乾、吴兆骞、张缙彦)建立“宁古三贤纪念馆”。

凡例与说明

一、本书之编纂,希望通过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之研究,促进黑龙江历史文化、旅游文化的研究,进而促进人们爱家乡、爱祖国的高尚情操。

二、本书收录之文章,均与流寓文化(包括流人文化)有关。即其内容,或与流寓人士之行实、遗物有关,或为流寓人士著述所载。凡与流寓文化无关者,基本不录。

三、本书收录之文章,分山水名胜、轶闻遗事、流寓人物(包括流人)、附录四类。每类各为一编。其中,附录一编系除前三编之外而又与本书编纂宗旨有关之文章。

四、本书收录之文章,有的兼属两类,凡遇此等情况,则酌情划归一类,另一类不再互见。

五、本书所载山水名胜、轶闻遗事与流寓人物,仅据我们所掌握的史料,收录主要者。其中流寓人物基本止于清末。自然,清末以前主要者尚有遗漏(如曹廷杰、屠寄、林传甲家族等),这些遗漏者及民国者俟诸异日。

六、作为曾是俄、日列强角逐之地的黑龙江(尤其是哈尔滨市)的历史文化,深深打上了殖民文化的烙印。这种殖民文化,固然也是一种流寓文化,但是我们所探讨的流寓文化并没有包括这种殖民文化。

七、本书插图,部分图片系齐齐哈尔市张玉岭、金铸与李龙,宁安张庆国,海拉尔市卢永伟等同志所拍摄或提供,特此致谢。

八、本书在内容上,不当与挂漏之处,在所难免,敬祈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修订补正。

李兴盛

2000年1月15日子夜